

##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%以上 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5%以上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5%以上第一大股东、董事、副总经理陈振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2,124,15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5.29%。股东陈庆华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,221,65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42%；股东李滨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,014,7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8%；股东陈新华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6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4%；股东陈卫华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69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2%，股东陈庆华先生、李滨先生、陈新华先生、陈卫华女士为 5%以上第一大股东、董事、副总经理陈振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有股份 163,806,45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15%。
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了《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%以上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7），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陈庆华先生的减持告知函，股东陈庆华先生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6 月 2 日已减持 2,440,000 股。按减持计划股东陈庆华先生、李滨先生、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0 日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 4,805,400 股、160,000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85%、0.028%，不超过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陈庆华先生减持计划的股份减持数量已过半，公司股东李滨先生暂未实施减持；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陈振华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142,124,155	25.29%	IPO前取得: 142,124,155股
陈庆华	5%以下股东	19,221,652	3.42%	IPO前取得: 19,221,652股
李滨	5%以下股东	1,014,744	0.18%	IPO前取得: 1,014,744股
陈新华	5%以下股东	776,500	0.14%	IPO前取得: 776,500股
陈卫华	5%以下股东	669,400	0.12%	IPO前取得: 669,4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: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陈振华	142,124,155	25.29%	陈振华本人
	陈庆华	19,221,652	3.42%	陈振华之弟
	李滨	1,014,744	0.18%	陈振华之妻兄
	陈新华	776,500	0.14%	陈振华之兄
	陈卫华	669,400	0.12%	陈振华之妹
	合计	163,806,451	29.15%	—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:

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陈庆华	2,440,000	0.434%	2023/5/25~ 2023/6/2	集中竞价交易	3.80-3.92	9,400,627	16,781,652	2.99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陈庆华先生、李滨先生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公司股东陈庆华先生、李滨先生在减持期间内，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无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3日